

泉港南政〔2022〕16号

泉港区南埔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单位，镇机关各办公室：

为进一步做好全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经研究，现将《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泉港区南埔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2日

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关于湖南长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的紧急通知》（闽政办发明电〔2022〕9号）、《泉州市房屋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指挥部综合协调组关于印发〈泉州市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房指综〔2022〕10号）和《泉港区房屋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港房指办〔2022〕5号）文件要求，决定立即开展全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全面排查整治房屋安全隐患，坚决防范类似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工作方案如下：

一、排查重点

（一）2022年前已排查的经营性自建房，特别是位于学校、工业园区周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以及用于培训机构的经营性自建房。属地可登录《福建省房屋安全信息管理系统》查询具体房屋信息；

（二）2022年以来新投用的经营性自建房；

（三）未经正规设计施工的钢结构经营性房屋，已排查出

的一般安全隐患钢结构房屋；

（四）擅自改扩建的房屋；

（五）50年以上的一般安全隐患老旧房屋；

（六）2021年危房清零行动中已进行加固的房屋；

（七）涉疫房屋。

二、工作安排

（一）**开展重点排查。**各村、各单位、各工作组要立即部署对上述7类重点房屋开展排查，并分级造册建档，实行清单化管理。即日起至5月底，完成排查重点中的第（一）（二）类房屋排查“回头看”；至今年底，完成排查重点中的第（三）至第（七）类房屋排查“回头看”，做到不落一栋、不落一户。

（二）**严格分类处置。**镇房指办要组织专业技术力量进行专业核查，对辖区内7类重点房屋的结构安全进行专业核定，明确房屋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对已核定的隐患房屋，要坚持动态清零，采取果断措施分类处置，该封房的，坚决封房；该加固的，坚决加固；该拆除的，坚决拆除，确保隐患房屋及时得到有效处置。

（三）**强化巡查监管。**各村要结合辖区实际，建立健全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使用动态监管机制，将经营性自建房的建设活动纳入网格化日常巡查范畴。除对危险房屋采取维修加固、拆除等解危措施外，属砖混结构、土木结构、石结构、钢结构的既有房屋，一律不得进行改建、扩建以及改变承重墙体、承重

结构的装修活动；属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既有房屋，原则上不得进行改建、扩建，确需改建、扩建的，应按规定程序报批同意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和施工，并经有资质的第三方鉴定机构鉴定符合安全使用要求后方可用作经营。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村、各单位、各工作组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深刻认识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抓实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决不能让群众住在有安全隐患的房屋，决不能让有安全隐患的房屋用于生产经营。

（二）明确各级责任。各村、各单位承担“回头看”工作的属地责任和直接责任，村主干是排查整治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负有组织实施、推动落实的直接责任，负责发动群众、业主开展“回头看”工作；各村、各工作组承担房屋排查具体工作及网格化巡查工作。镇安办、教委、经委办等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落实责任，强化监管，协调行业开展排查整治工作。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承担房屋安全的主体责任，严禁违规装修改造、违法搭建、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以及在房屋四周、屋顶、阳台等处擅自搭建各类建筑物和附属设施行为。

（三）强化组织协调。组建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回头看”工作领导小组，挂靠镇房指办，负责全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部署、统筹协调、推动落实、督促考核工作。

(四)加强督导检查。由镇房指办定期对各村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进行督导、抽查，对工作进度缓慢、推诿扯皮、工作不实的，予以通报；对问题严重或工作中失职渎职、不作为、乱作为的单位和个人，移交镇纪委予以严肃问责。

(五)落实信息报送。从5月3日起执行日报制度，各镇村于每日12:00前，向镇房指办报送本辖区当日排查整治进展情况（附件1）；6月起执行旬报制度，每旬最后一日12:00前报送本旬排查整治进展情况。

（联系人：张贤哲 联系方式：13505916858）

- 附件：1.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
工作领导小组
2.南埔镇XX村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
清单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南埔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回头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梅坤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组长：陈坤山 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副 组 长：张小峰 镇党委副书记
蔡鋆泽 镇党委副书记<挂职>
王高阳 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
林汶美 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
刘建阳 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
王文铿 镇党委秘书、副镇长
陈彬阳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颜大伟 镇党委统战委员、武装部部长
连惠生 镇党委组织委员
张建伟 副镇长
林培勇 镇党委三级主任科员
庄凤滨 镇党委三级主任科员
曾斌忠 镇党委三级主任科员
庄建国 南埔司法所所长
连聪明 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庄印平 镇综合执法大队长
副 组 长：吴兰兰 镇纪委副书记、监察组副组长

张贤哲 镇城镇管理（村镇）办公室负责人
郑阿凯 镇社会综合治理（应急）办公室负责人
吴月萍 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芹芹 镇党建工作（统战）办公室负责人
邓树昌 镇社会事务（农业农村）办公室负责人
郑燕英 镇社会事务（民政）办公室负责人
刘美才 镇自然资源所所长
郑育能 南埔执法中队队长
郭培超 南埔执法中队负责人
各村委员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镇城镇管理办公室，负责全镇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部署、统筹协调、推动落实、督促考核工作。

附件 2

南埔镇 XX 村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清单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序号	镇	村	房屋名称	房屋具体地址 (门牌号)	重点排查房屋类型 (可复选)	房屋层数 (层)	实际建筑面积 (m ²)	结构形式	现房屋使用用途	是否用作经营	省房屋安全 信息管理系统 原排查结论	本次“回头看” 核定结论	本次“回头看” 处置情况	备注
					①2022 年以前已 排查的经营性自 建房 ②2022 年以来新 投入使用的经营 性自建房 ③未经正规设计 的钢结构经营性 房屋, 已排查出 的一般安全隐患 ④擅自改扩建的 房屋 ⑤50 年以上的一 般安全隐患房屋 ⑥2021 年危房清 零行动中加固的 房屋 ⑦涉疫房屋			①钢结构 ②钢筋混凝土 结构 ③砖混结构 ④底部框架- 上部砖混结构 ⑤石结构 ⑥底部石结构- 上部砖混结构 ⑦木结构 ⑧土木结构 ⑨其他类型	①住宅②厂房③行 政机关办公楼④一 般办公楼、商业综 合楼⑤餐馆、五小 店⑥商业场所⑦大 中小学校、幼儿园、 培训机构⑧医疗卫 生场所⑨星级酒店 ⑩非星级酒店、招 待所⑪养老、托老 机构场所、儿童福 利院⑫文化旅游场 所⑬交通运输场所 ⑭娱乐场所⑮民间 信仰场所⑯商住综 合楼⑰其他	①是 ②否	①暂无安全 隐患 ②一般安全 隐患 ③重大安全 隐患 ④新增房屋	①暂无安全 隐患 ②一般安全 隐患 ③重大安全 隐患	①已封房 ②已加固 ③已拆除 ④尚未完成 处置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抄送：泉港区房屋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指挥部办公室

南埔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5月2日印发
